

收日期	年	月	日
文 字號	字號		號

雲林縣 地政事務所地政規費退還申請書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
申請退費金額	總計新臺幣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			
申請退費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案件駁回 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案件撤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依法令應予退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溢繳			
原申請案號	年 月 日收件 字第 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駁(撤)回日期： 年 月 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現場施測日期： 年 月 日
退 還 種 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登記費 _____ 元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勘費 _____ 元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土地界標費 _____ 元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狀費 _____ 元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) _____ 元正			
退 還 方 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取現金(收費人員現有現金範圍內，不超過新台幣3萬元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取縣庫支票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自領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請附雙掛號回郵信封) 地址：			
附 繳 證 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政規費收據正本計 _____ 張(收據聯單日期及號碼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件影本 _____ 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駁回通知書 _____ 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委託書 _____ 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切結書 _____ 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
申 請 人	姓 名	身分證字號	住 址	聯 絡 電 話 簽 章
申 請 人				
代 理 人				
代 理 關 係	本案委託代理人代辦退還地政規費事宜並授權領取該退款。申請人簽章：		本案經核對申請人本人相符，若有不實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代理人簽章：	領訖人簽章 茲收到退還地政規費現金新臺幣 _____ 元整無訛。 具領人： 年 月 日
承辦單位 審核結果	一、本案符合退費規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土地登記規則第51條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第214、266條規定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 二、擬准予退還新臺幣 _____ 元整。		一、本案經核不符合退費規定。 二、駁回理由：	
承辦人	出納及收費	會計室	課長/秘書	主任